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2011年1月10日(星期一)

基層醫療發展策略—基層醫療推廣運動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發言要點

主席、各位委員：

- 一個良好的基層醫療系統能夠為市民提供全面、持續、協調和以人為本的護理，並能配合他們的家庭和社區環境。有效的基層醫療可以促進整體人口健康，同時減少市民對較昂貴的醫療服務的需要。
- 有見及此，政府在名為《掌握健康 掌握人生》的醫療改革諮詢文件中提出全面改革醫療制度，當中包括四項醫療服務改革建議，分別是加強基層醫療服務、推動公私營醫療協作、發展電子健康記錄互通和強化公共醫療安全網，以及一項醫療融資改革建議。醫療改革第二階段公眾諮詢剛於2011年1月7日結束。在剛過去的三個月，我們就推行醫療保障計劃的建議諮詢廣大市民。與此同時，我們正繼續推行各項醫療服務改革建議，包括加強基層醫療服務。
- 由我主持的基層醫療工作小組及轄下的專責小組經過廣泛討論後，制訂了加強基層醫療的框架建議，包括(一)發展基層醫療概念模式和參考概覽；(二)建立《基

層醫療指南》；以及(三)制訂可行的服務模式和試驗成立社區健康中心。

- 《基層醫療發展策略文件》的擬稿和內容已在 2010 年 7 月的委員會會議上討論，並於同年 12 月在網上發表。現在我會向大家簡述三個範疇的最近進展—

(一) 在發展基層醫療概念模式和參考概覽方面，我們已於本月初在網上發表有關在基層醫療層面護理糖尿病和高血壓的參考概覽，供醫護專業人員參考。下一步我們會為兒童及長者制訂基層醫療概念模式和參考概覽。

(二) 在建立《基層醫療指南》方面，我們已於 2010 年 12 月起開始邀請西醫及牙醫加入指南，並計劃在今年 3 月向市民推出西醫及牙醫分支指南的第一版，以協助他們選定切合個人需要的基層醫療人員。

(三) 在發展基層醫療服務提供模式方面，政府正繼續與公私營界別、非政府機構及大學共同探討不同社區健康中心的模式，並會於 2012 年上半年在天水圍北成立首個特建社區健康中心。

- 為支援和統籌本港基層醫療的發展，衛生署已於 2010 年 9 月成立基層醫療統籌處。在資源方面，政府已於

2008-09 年度起，為基層醫療及公私營醫療協作的措施撥出和預留了 41 億元的額外撥款，並會繼續為基層醫療的長遠發展提供財政支援，當中包括推行各項疫苗接種計劃、透過醫院管理局推行加強支援長期病患者的試驗計劃、設立社區健康中心和網絡、加強醫護專業人員的培訓、在基層醫療層面加強精神健康服務，以及加強基礎牙科服務等。

- 為進一步推動基層醫療發展，我們認為應該開展「基層醫療推廣運動」。我們已在 2010 年年底開始邀請醫護專業人員參與，並計劃於 2011 年 3 月開展全港性的推廣運動。
- 正如我剛才所述，《基層醫療指南》的西醫及牙醫分支指南的第一版會於 2011 年 3 月推出，屆時市民可以透過指南選定切合個人需要的家庭醫生和牙醫，並與他們建立伙伴關係。
- 市民大眾及醫護專業人員的合作和參與，對發展基層醫療至為重要。我希望各位委員就「基層醫療推廣運動」的方向和內容提供寶貴意見，我亦樂意就推廣運動的事宜回應委員的提問。謝謝各位。

— 完 —